

证券代码：430186

证券简称：摘牌国承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7月24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55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的决定》”）。

因公司2021年、2022年和202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10,288,347.02元、-9,830,114.53元和-8,370,291.42元，触发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 强制终止挂牌 之第十七条：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三）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强制终止挂牌。

截止2024年7月31日公司收到终止挂牌决定已满5个交易日，且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8月8日起复牌，并于2024年8月22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国承”。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公司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风险提示公告《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

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2024-041、2024-044、2024-045）。

二、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一） 股东权益保护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股票终止挂牌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将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摘牌证券非公开电子化转让服务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股票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将遵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三、 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冯国雁

联系电话：010-83521118

邮箱：fengguoyan01@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内大街 72 号万博苑 7 号楼 8 层 815 室

（二） 券商联系方式

券商联系人：彭立伟

联系电话：010-87820539-908

邮箱：peng_liwei@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19 号院 1 号联合国际大厦甲段 M 层

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